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卫生健康系统党的建设。贯彻执行卫生健康政策、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相关法规、政策、规划、规章和标准。负责和静县卫生健康行政执法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卫生健康行政执法工作。统筹规划和静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和静县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研究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执行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负责和静县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自治州有关中医药（含中西医结合与少数民族医药，下同）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落实全县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政策相关管理文件。负责全县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监督管理，落实中医药资源普查、保护、利用等工作，指导中医药与健康旅游、健康养老、养生保健等相关领域融合发展。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提出和静县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督评估。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

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和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推进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建设，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有关工作。

（七）负责制定并监督实施和静县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优化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协调推进托育服务发展工作。指导和静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九）指导全县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和静县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组织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十二）完成和静县委、和静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科室，分别是：行政办、医政医管与体制改革股、疾病预防控制综合股、家庭发展与老年健康股。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编制数 17，实有人数 34 人，其中：在职 18 人，增加 1 人；退休 16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50.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41.4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444.3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397.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6.79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6.7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9.5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4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43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9,000.5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9,000.5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00.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3
基金预算拨款	4,00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4,006.79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2,851.14	支出总计	12,851.14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17.26	117.26		117.26								
210	04		公共卫生	1,991.36	1,991.36	323.90	1,667.46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210.87	1,210.87	109.77	1,101.1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3.50	253.50		253.5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26.99	526.99	214.13	312.86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88.46	487.94	196.60	291.34							0.52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488.46	487.94	196.60	291.34							0.5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0	20.60	20.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7	15.17	15.1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3	5.43	5.43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1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3	27.03	27.0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3	27.03	27.0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03	27.03	27.03									
229			其他支出	4,006.79	6.79				6.79					4,000.00	
229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	04	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	4,000.00										4,000.00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79	6.79				6.79						
229	60	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79	6.79				6.79						
			合计	12,851.14	3,848.19	1,444.34	2,397.06		6.79				2.43	9,000.52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	2.39	
201	32		组织事务	2.39	2.39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39	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1	45.41	3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41	45.41	3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97	11.97	3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4	33.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9.52	821.31	7,918.21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80.84	788.41	192.43
210	01	01	行政运行	664.46	662.03	2.43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16.38	126.38	190.00
210	02		公立医院	5,131.00		5,131.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5,122.00		5,122.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9.00		9.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7.26		117.26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17.26		117.26
210	04		公共卫生	1,991.36		1,991.36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210.87		1,210.87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3.50		253.5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26.99		526.99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88.46	12.30	476.16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488.46	12.30	476.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0	20.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7	15.1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3	5.43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3	27.0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3	27.0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03	27.03	
229			其他支出	4,006.79		4,006.79
229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	04	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79		6.79
229	60	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79		6.79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合计	12,851.14	896.14	11,955.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848.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	2.39		
一般公共预算	3,841.4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6.79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1	75.4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6.57	3,736.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3	27.0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6.79		6.79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3,848.19	支出总计	3,848.19	3,841.40	6.7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9	2.39	
201	32		组织事务	2.39	2.39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39	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1	45.41	3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41	45.41	3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97	11.97	3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4	33.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6.57	821.31	2,915.26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78.41	788.41	190.0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662.03	662.03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16.38	126.38	190.00
210	02		公立医院	131.00		131.00
210	02	01	综合医院	122.00		122.0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9.00		9.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7.26		117.26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17.26		117.26
210	04		公共卫生	1,991.36		1,991.36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210.87		1,210.87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3.50		253.5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26.99		526.99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87.94	12.30	475.64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487.94	12.30	475.6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0	20.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7	15.1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3	5.43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3	27.0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3	27.0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03	27.03	
			合计	3,841.40	896.14	2,945.2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1.15	711.15	
301	01	基本工资	82.66	82.66	
301	02	津贴补贴	86.39	86.39	
301	03	奖金	56.16	56.1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44	33.4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7	15.1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3	5.4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4	2.8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7.03	27.0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2.03	402.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5		31.95
302	01	办公费	5.06		5.06
302	02	印刷费	0.35		0.35
302	05	水费	0.19		0.19
302	06	电费	1.00		1.00
302	07	邮电费	1.10		1.10
302	08	取暖费	15.85		15.85
302	11	差旅费	1.03		1.03
302	16	培训费	0.17		0.17
302	28	工会经费	1.69		1.6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1		5.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04	153.04	
303	02	退休费	3.49	3.49	
303	05	生活补助	141.07	141.07	
303	09	奖励金	8.48	8.48	
		合计	896.14	864.19	31.95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945.26		2,430.62	514.64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229			其他支出	6.79			6.79
229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79			6.79
229	60	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79			6.79
			合计	6.79			6.79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合计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5.51	5.51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5.51	5.51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51	5.51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9000.52	9000.52			9000.52				
2024 年中央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巴财社 [2024]19 号-奖扶	0.17	0.17			0.17				
2024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补助 资金（第二批）巴财社[2024]6 号	0.35	0.35			0.35				
巴州和静县蒙医医院康养中心建设项目	4000	4000			4000				
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县域 医共体项目巴财建[2024]95 号	5000	5000			5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2,851.1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收入预算 12,851.1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444.34 万元，占 11.24%，比上年预算减少 75.79 万元，下降 4.99%，主要原因是聘用人员减少 10 人；机构改革将原县卫健委老龄工作职责划入县民政局，采暖费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397.06 万元，占 18.65%，比上年预算增加 429.75 万元，增长 21.84%，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中央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较上年增加 114.7 万元；全民健康体检资金增加 131.3 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增加 190 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增加 16 万元；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增加 1.60 万元；计划生育补助资金（含计划生育服务补助）增加 7.90 万元；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减少 31.7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6.79 万元，占 0.05%，比上年预算增加 3.89 万元，增长 134.14%，主要原因是新生儿遗传代谢疾病筛查项目增加 0.5 万元；老年听力障碍测听筛查项目增加 1.8 万元；医养结合项目增加 1.6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2.43 万元，占 0.02%，比上年预算减少 3.32 万元，下降 57.74%，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支出 3.32 万元。

财政拨款结转 9,000.52 万元，占 70.04%，比上年预算增加 8,984.10 万元，增长 54,714.37%，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补助资金减少 15.91 万元；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增加 5000 万元；巴州和静县蒙医医院康养中心建设项目增加 4000 万元；

三、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支出预算 12,851.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6.14 万元，占 6.97%，比上年预算减少 27.01 万元，下降 2.93%，主要原因是工作队减少一人，聘用人员减少 10 人。

项目支出 11,955.00 万元，占 93.03%，比上年预算增加 9,365.64 万元，增长 361.70%，主要原因是新增结转项目：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增加 5000 万元；巴州和静县蒙医医院康养中心建设项目增加 4000 万元。提前下达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较上年增加 33.4 万元；全民健康体检资金增加 131.3 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增加 190 万元；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增加 1.6 万元；中央计划生育增加 8.9 万元。

四、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48.1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41.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7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队人员个人补助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1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干部医疗费 30 万元；在职年度考核奖 8.5 万元；退休工资 3.5 万元；在职人员单位部分养老保险 33.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36.57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78.4 万元；公立医院 131 万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7.3 万元；公共卫生 1991.4 万元；计划生育事务 487.9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 万元；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0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单位部分住房公积金 27.03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其他支出 6.79 万元，主要用于新生儿遗传代谢疾病筛查项目 0.50 万元；老年听力障碍测听筛查项目 1.79 万元；医养结合项目 4.50 万元。

五、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841.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6.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01 万元，下降 2.93%。主要原因是：工作队减少一人，聘用人员减少 10 人。

项目支出 2,945.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0.97 万元，增长 14.86%。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较上年增加 113.2 万元；全民健康体检资金增加 131.3 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增加 190 万元；计划生育补助资金（含计划生育服务补助）增加 20.5 万元；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减少 31.7 万元；精神病患者药物救治经费减少 39.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39 万元，占 0.06%。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5.41 万元，占 1.96%。
- 3、卫生健康支出(类)3,736.57 万元，占 97.27%。
- 4、住房保障支出(类)27.03 万元，占 0.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9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工作队减少 1 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1.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0 万元，下降 0.2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奖励金减少 0.1 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3.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1 万元，增长 6.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社保基数上调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662.0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4.49万元，下降3.57%，主要原因是：聘用人员减少10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16.3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5.62万元，增长124.77%，主要原因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增加190万元；村医补贴县级配套减少5.4万元，上级补助减少9万元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2025年预算数为12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2.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增加122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7.00万元，下降91.51%，主要原因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减少106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增加9万元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17.2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8万元，增长1.37%，主要原因是：基本药物补助资金增加1.58万元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1,210.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3.20万元，增长10.31%，主要原因是：中央、自治区、县级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较上年共增加113.2万元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253.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13.25万元，下降45.69%，主要原因是：中央重大传染病项目减少31.65万元；自治区资金较上年减少181.6万元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26.9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7.17万元，增长88.33%，主要原因是：全民体检资金增加312.9万元；基本药物县级配套资金减少16.5万元；减少精神病患者药物救治经费39.2万元；减少爱国卫生10万元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487.9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27万元，增长3.45%，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补助资金增加20万元；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减少3.7万元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5.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9万元，增长6.9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社保基数上调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5.4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5万元，增长9.0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社保基数上调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爱国卫生经费增加10万元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27.0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0万元，增长7.56%，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上调

六、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96.1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64.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31.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5年离休干部医疗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静财预[2025]01号关于下达2025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报销县离休干部实际产生门诊、住院医疗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巴财社[2024]64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财社[2024]6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9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和静县人民医院 133 万元、巴润哈尔莫敦镇中心卫生院 57 万元用于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4]59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财社[2024]5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和静县人民医院 103.1 万元、和静县蒙医医院 18.9 万元用于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巴财社[2024]79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财社[2024]7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自治区乡村医生财政补助项目 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补贴人数：61 人

补贴标准：1120 元/人/月

补贴范围：有执业医师助理资格证的村医

补贴方式：补贴到人

发放程序：新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管理系统“一卡通”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升村医人才队伍建设成效

（五）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巴财社
[2024]57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财社[2024]5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7.2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各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开展实施国家基
本药物制度工作，统筹使用经费 117.2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巴
财社[2024]80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财社[2024]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
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61.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各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统筹使用经费 161.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巴财社[2024]66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财社[2024]6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39.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疾控中心（卫生监督局）、县直医疗机构、各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统筹使用经费 939.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2025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静财预[2025]01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9.7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各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统筹使用经费 109.7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九）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巴财社[2024]58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财社[2024]5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53.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疾控中心（卫生监督局）、县直医疗机构、各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开展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统筹使用经费 253.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十）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2024]81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财社[2024]8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共卫生）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12.8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疾控中心（卫生监督局）、县直医疗机构、各乡镇卫生院开展全民健康体检工作，统筹使用经费 312.8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十一）项目名称：2025 年精神病患者救治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静财预[2025]01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4.1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和静县人民医院 14.13 万元用于精神病患者救治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十二）项目名称：2025 年全民健康体检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静财预[2025]01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部门预算
批复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县直医疗机构、各乡镇卫生院开展全民健康体检
工作，统筹使用经费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十三）项目名称：其他项目*001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
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8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十四) 项目名称：其他项目*002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4.1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十五) 项目名称：其他项目*003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2.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十六）项目名称：其他项目*004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4.7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十七）项目名称：其他项目*005

预算安排规模：36.54 万元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项目承担单位：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十八) 项目名称：其他项目*006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79.9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十九) 项目名称：其他项目*007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4.5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二十）项目名称：其他项目*008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4.6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二十一）项目名称：其他项目*009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本项目内容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75.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二十二）项目名称：2025 年爱国卫生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静财预[2025]01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制作宣传品及办公耗材 2 万元；采购毒饵四害监测及其他 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八、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5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6.7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89万元，增长234.14%。主要原因是新生儿遗传代谢疾病筛查项目增加0.5万元；老年听力障碍测听筛查项目增加1.8万元；医养结合项目增加1.6万元。

其中：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6.7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7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生儿遗传代谢疾病筛查项目增加0.5万元；老年听力障碍测听筛查项目增加1.8万元；医养结合项目增加4.5万元。

九、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5.5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5.51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3.21万元，增长139.5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

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3.36 万元，增长 156.28%，主要原因是增加一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减少 0.15 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9,000.5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9,000.52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4 年中央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巴财社[2024]19 号-奖扶（项目）0.17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部分国家奖励资金补助 0.18 万元。

2. 2024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第二批）巴财社[2024]6 号（项目）0.35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特别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 0.004 万元；扩面县补助资金 0.35 万元。

3. 巴州和静县蒙医医院康养中心建设项目（项目）4,000.00 万元，主要用于：巴州和静县蒙医医院康养中心建设项目 4000 万元。

4. 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县域医共体项目巴财建[2024]95 号（项目）5,000.00 万元，主要用于：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县域医共体项目 5000 万元。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3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增加一辆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 1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5 万元。

2025 年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5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0945.14 平方米，价值 6027.5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2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2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42,111.42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4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952.05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43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联系人	刘燕玲	联系电话：	0996-5013161
年度绩效目标	<p>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有 21 下属预算单位，编制数 642，实有人数 1678 人，在职 642 人，退休 310 人，其他人员 726。</p> <p>中长期规划：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始终把落实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放在首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努力提升卫生健康服务供给，不断增进人民群众健康福祉，全面推动和静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p> <p>目标 1：完成 14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居民健康建档、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管理、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中医药管理、卫生监督协管、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和健康素养促进项目。</p> <p>目标 2：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使城乡居民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居民健康生活水平及健康意识。</p> <p>目标 3：巩固现有项目，扩展服务内容，提高服务水平，突出重点，预防和控制重大疾病，提高全民健康意识和健康水平。</p> <p>目标 4：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和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p> <p>目标 5：拟订并实施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社区医生、计划生育专干管理制度；</p> <p>目标 6：负责制定并监督实施全县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p> <p>目标 7：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p> <p>目标 8：制定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并组织实施；</p> <p>目标 9：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11467.81	
			本级资金	11721.64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18921.9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率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0.99 万人	年度工作计划 及项目实施方案	13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0.32 万人	年度工作计划 及项目实施方案	13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 服务率	≥73%	年度工作计划 及项目实施方案	13
		计划生育符合条件申报 对象覆盖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及项目实施方案	13
社会效益	质量指标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水平	≥95%	政策制度	13
		老年人生活质量和健康 水平	≥95%	政策制度	13
		缩小城乡居民公共卫生 差距	≥95%	政策制度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5 年爱国卫生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巴哈尔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 项目实施预计全年在重点区域投放鼠药 1.5 吨, 至少开展一次灭蚊灭蝇灭蟑活动, 使我县的四害密度检测达到标准。</p> <p>目标 2: 全年开展至少 1 次的爱国卫生月活动, 组织各级医疗机构开展无烟日及健康知识宣传活动, 增强全民的健康意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爱卫月活动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无烟日宣传活动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县除四害经费	<=6.75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四害密度检测经费	<=1.22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爱国卫生宣传、办公、燃油费	<=2.03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四害危害明显减少, 人类生活环境改善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通过各项卫生整治行动, 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5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县级配套			项目负责人		冯廷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9.77	其中:财政拨款	109.7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p> <p>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p> <p>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以上。</p> <p>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卫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 90%以上,高血压、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 73%以上。</p> <p>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0.995 万人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0.32 万人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3%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3%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71%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料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按期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98.79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基本公共卫生宣传经费	≤10.98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缩小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对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5 年离休干部医疗费			项目负责人		巴哈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为广大离休干部安享晚年提供医疗方面有力支撑，做好全县离休干部医疗待遇支出保障工作。</p> <p>目标 2：通过该项目实施，减轻离休人员医疗费支出负担，加强离休干部资金平稳安全运行。</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疗费保障人数	>=4 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5 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医疗费报销合规审核通过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定点医疗机构报销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离休干部医疗费报销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离休干部平均报销金额	<=6250 元/人/月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为广大离休干部安享晚年提供有力支撑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离休干部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5 年全民健康体检县级配套			项目负责人		巴哈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针对新疆籍居民每年开展一次健康体检，促使居民关注自身健康，全民健康体检完成至少 2 万人，针对体检目标人群，确保体检完成至少 90%，重点人群体检完成率 90%。通过健康体检，有助于疾病的“早发现”，进而实现“早干预、早治疗”目标，提升群众健康水平，落实医疗惠民政策，新闻媒体宣传次数至少 4 次。通过开展健康体检，促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升专业技能，开展县级全民健康体检业务人才培养至少 45 人，开展全民健康体检业务质控覆盖承检机构数占比超过 90%，开展业务指导 4 次，开展绩效评估工作 1 次，预计于 2025 年 11 月底前完成。不断提升综合监督执法队伍能力和水平，完成 2025 年度随机监督抽查任务，做好随机抽查效果评估。</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健康体检完成人数	>=2 万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全民健康体检业务指导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全民健康体检现场业务质控覆盖承检机构数占比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县级全民健康体检业务人才培养	>=20 人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地（州、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宣传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点人群体检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全民健康体检工作绩效评估	>=1 次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现场带教（提升执法队伍能力建设）	>=1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集中培训（提升执法队伍能力建设）	>=1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培训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地（州、市）线下体检业务培训覆盖体检机构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体检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准			比例赋分	资料
		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双随机监督抽查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加体检人员补助标准	<=1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综合监督执法队伍能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全民健康体检受益人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5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成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0.00	其中：财政拨款	19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全面提升全州县级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能力，每个县支持 1 家县级公立医院，每个县支持 1 所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增配备相关硬件设施设备 5 台，根据县域居民诊疗需求，结合县级综合医院（以下简称县医院）能力建设基础，以加强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开展新技术新业务、推进医联体建设、完善设施设备配置、加强专业人才培养为重点，加强县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建设，发挥县域龙头和城乡纽带作用，提高县域常见病、多发病诊疗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支持非脱贫县县医院数量	>=1 家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受支持非脱贫县基层医疗机构数量	>=1 家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增配备相关硬件设施设备	>=5 台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远程医疗协作网建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支持建立远程医疗信息系统的受支持县医院占比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和静县人民医院专科能力建设	<=133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和静县巴润哈尔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专科能力建设	<=57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支持县医院受支持专科手术数量	较上一年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受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门急诊人次	较上一年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患者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巴财社 (2024) 66 号			项目负责人		冯廷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39.7	其中: 财 政拨款	939.7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 目标		<p>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 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 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饮茶型氟中毒监测点、保健人员培训次数、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开展医养结合服务完成人数、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开展医养结合服务技术指导次数、对辖区内 50% 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p> <p>目标 2: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 以上, 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p> <p>目标 3: 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 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以上。</p> <p>目标 4: 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 提升基本公卫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 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 90% 以上, 高血压、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 72% 以上。四是强化绩效评价, 发挥激励导向作用。</p>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0.99 万 人	计划标 准	-	1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 人数	>=0.32 万 人	计划标 准	-	1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饮茶型氟中毒监测点	>=5 个监 测点	计划标 准	-	1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保健人员培训次数	>=14 次	计划标 准	-	1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开 展医养结合服务完成 人数	>=500 人	计划标 准	-	1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开展医养结合服务技	>=2 次	计划标	-	1	按照完	工作

		术指导次数		准			成比例 赋分	资料
		对辖区内 50% 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 次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 次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0-6 儿童眼保健和视力筛查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0-6 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数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3%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	工作资料

							赋分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3%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71%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饮茶型氟中毒监测率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国卫生健康统计网络直报和基本公共卫生管理系统建档率	≥9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按期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892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职业病防治服务经费	≤7.70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地方病防治经费	≤8.50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适龄妇女两癌检查项目经费	≤17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经费	≤1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新生儿听力筛查项目经费	≤1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及先天性心脏病筛查项目经费	≤1.50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国家孕前优生检查项目经费	≤4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	原始凭证

							赋分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项目经费	≤2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经费	≤5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老年人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	逐步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对公共卫生项目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金			项目负责人		巴哈尔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7.26	其中: 财政拨款	117.2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 保证全县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品种大于等于 123 种, 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数量 14 个, 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p> <p>目标 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p> <p>目标 3: 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品种	>=123 种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数量	=14 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基本药物配备比率	>=8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平均补助标准	<=8.38 万元/个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保持稳定收入情况	保持稳定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效益指标	医共体建设符合“紧密型”“控费用”“同质化”“促分工”发展方向	保持稳定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资金			项目负责人		成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2.00	其中：财 政拨款	122.00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一：破除以药补医，取消药品加成，降低医用耗材和大型医用设备检查检验价格，提高诊疗、手术、护理等体现医务人员技术劳务价值的项目价格；</p> <p>目标二：建立规范高效的运行机制，建立符合医疗卫生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做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p> <p>建立以质量为核心、公益性为导向的医院考评机制；</p> <p>目标三：控制公立医院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p>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 完成 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 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 品、耗材、检查、化验 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 收入的比例	>=30%	计划标 准	-	8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实施单位数量	=2 个	计划标 准	-	8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质量指 标	实现药品零差价率	=100%	计划标 准	-	8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25%	计划标 准	-	8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时效指 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7.80 天	计划标 准	-	8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和静县人民医院药品 零差价补助	<=103.10 万元	计划标 准	-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 凭证
		和静县蒙医医院药品 零差价补助	<=18.90 万元	计划标 准	-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 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公立医院门急诊人次 平均收费水平	较上年降低或低于 全国平均值	计划标 准	-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 材料
		公立医院人均住院费 用增幅	较上年降低或低于 全国平均值	计划标 准	-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 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公立医院患者满意度	>=90%	计划标 准	-	10	满意度赋 分	工作 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巴财社(2024)80 号			项目负责人		冯廷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1.4	其中:财政拨款	161.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p> <p>目标 2: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p> <p>目标 3: 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以上。</p> <p>目标 4: 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卫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 90%以上,高血压、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 72%以上。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0.99 万人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0.32 万人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纳入 HIS 系统医疗机构数	≥3 家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	≥8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率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3%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3%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71%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食品安全宣传工作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按期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宣传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161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项目	≤0.4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缩小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计划标准	-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食源性疾病预防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食品安全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对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巴财社(2024)58号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杨振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3.5	其中:财 政拨款	253.5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 标		<p>目标 1、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增强全民慢性病防控意识,提高全民健康生活方式与健康促进;</p> <p>目标 2、按照《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实施方案》,为适龄儿童提供乙肝疫苗、脊灰灭活疫苗、二价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补充免疫和查漏补种活动 2 次、卡介苗、百白破疫苗、白破疫苗、含麻类疫苗、A 群流脑疫苗、A+C 群流脑疫苗、甲肝减毒活疫苗等疫苗的常规接种服务;</p> <p>目标 3、开设学校教学生活环境卫生监测教室 6 间,为有效预防学生常见病的发生,保障学生身心健康,掌握不同年龄段学生视力不良、肥胖等主要常见病和影响健康主要因素,进一步采取针对性干预措施并提供科学依据,每个年级开展全国学生常见病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及综合干预人数 80 人;</p> <p>目标 4、通过开展结核病基层医疗技术帮扶 8 次,提高基层医疗机构结核病防治工作,有效降低和静县结核病发病率;</p> <p>目标 5、开展人群筛查病、犬驱虫管理、小学生包虫病问卷调查 300 份及包虫病健康教育宣传 3 次等,努力做好包虫病防治工作;降低包虫病新发感染数;</p> <p>目标 6、通过艾滋病防治宣传 3 次,提高群众对艾滋病的认识和了解,预防和控制艾滋病的传播;</p> <p>目标 7、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投入 12 次,减少严重精神障碍肇事肇祸。</p> <p>目标 8、全面、规范落实预防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减少相关疾病母婴传播,不断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p>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设置依 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小学生包虫病问卷调查	>=300 份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艾滋病防治宣传	>=3 次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0-14 岁儿童流行性脑脊髓膜炎发病率	≥2 次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学校教学生活环境卫生监测教室	≥6 间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每个年级开展全国学生常见病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及综合干预人数	≥ 80 人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结核病基层医疗技术帮扶	≥ 8 次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包虫病健康教育宣传	> 3 次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投入	≥ 12 次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城乡饮用水监测覆盖率	$> 95\%$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包虫病患者随访率	$>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病变脏器无害化处理率	$> 10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家犬驱虫率	$> 8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包虫病人群主动筛查任务完成率	$>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死因监测数据规范报告率	$\geq 8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结核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geq 90\%$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报告肺结核患者及疑似肺结核患者的总体到位	$\geq 9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抗病毒治疗覆盖率及有效率	$> 9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孕产妇死亡漏报率	≤1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肺结核各项监测工作开展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布病患者的及时发现率	>=9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艾滋病防治经费	≤21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慢病经费	≤10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精神卫生经费	≤4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妇幼卫生监测	≤1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免疫规划经费	≤8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结核病防治经费	≤27.5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包虫病防治经费	≤153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经费	≤7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学生常见病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及综合干预经费	≤11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布病监测经费	≤11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	社	降低结核病感染数和	有效降低	计划标	-	4	按评判	说明	

益 指 标	会 效 益 指 标	病死率		准			等级赋分	材料
		减少严重精神障碍肇事肇祸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	4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疫苗可预防传染病的发病率	有效预防	计划标准	-	4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保障学生身心健康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4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降低包虫病新发感染数	有效降低	计划标准	-	4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 意 度 指 标	满 意 度 指 标	受益居民群众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项目负责人		巴哈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00	其中：财政拨款	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全县 4 名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的乡村医生发放自治区财政补助，进一步稳定乡村医生队伍，巩固完善村卫生室基本功能，筑牢农村卫生服务体系。采取二级及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对口支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方式，全面提升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受援机构管理能力和医疗服务水平，打造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样板，提升试验区综合服务能力，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健康获得感和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县数量（个）	=1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的乡村医生人数	=4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发放月数	=12 个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补助发放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乡村医生按月及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医补助年度发放总额	<=9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各族群众健康获得感和幸福感	有效增强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村居民对乡村医生服务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项目负责人		巴哈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00	其中：财政拨款	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全县 4 名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的乡村医生发放自治区财政补助，进一步稳定乡村医生队伍，巩固完善村卫生室基本功能，筑牢农村卫生服务体系。采取二级及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对口支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方式，全面提升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受援机构管理能力和医疗服务水平，打造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样板，提升试验区综合服务能力，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健康获得感和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县数量（个）	=1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的乡村医生人数	=4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发放月数	=12 个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补助发放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乡村医生按月及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医补助年度发放总额	<=9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各族群众健康获得感和幸福感	有效增强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村居民对乡村医生服务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自治区地方公共卫生项目			项目负责人		巴哈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12.86	其中:财政拨款	312.8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针对新疆籍居民每年开展一次健康体检,促使居民关注自身健康,全民健康体检完成至少 31126 人,针对体检目标人群,确保体检完成至少 90%,重点人群体检完成率 90%。通过健康体检,有助于疾病的“早发现”,进而实现“早干预、早治疗”目标,提升群众健康水平,落实医疗惠民政策,新闻媒体宣传次数至少 4 次。通过开展健康体检,促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升专业技能,开展县级全民健康体检业务人才培训至少 45 人,开展全民健康体检业务质控覆盖承检机构数占比超过 90%,开展业务指导 4 次,开展绩效评估工作 1 次,预计于 2025 年 11 月底前完成。不断提升综合监督执法队伍能力和水平,完成 2025 年度随机监督抽查任务,做好随机抽查效果评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健康体检完成人数	>=3.11 万人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全民健康体检业务指导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全民健康体检现场业务质控覆盖承检机构数占比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县级全民健康体检业务人才培训	>=20 人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地县级以上新闻媒体宣传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点人群体检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全民健康体检工作绩效评估	>=1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现场带教(提升执法队伍能力建设)	>=1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集中培训(提升执法队伍能力建设)	>=1 次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培训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县级线下体检业务培训覆盖体检机构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体检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双随机监督抽查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任务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加体检人员补助标准	≤1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双随机工作相关资金	≤1.6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综合监督执法队伍能力和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全民健康体检受益人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名称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单位自有资金			项目负责人		刘燕玲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3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43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1:企业捐款资金1次、总工会捐款资金1次用于慰问抗疫一线医护人员,逐步提高一线医护人员幸福感;</p> <p>目标2:计划生育协会特困户结余资金用于慰问计划生育困难家庭1次,逐步提高提高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幸福感。</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捐款次数	=1个	企业捐款次数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计划生育协会特困户结余资金慰问次数	=1次	计划生育协会特困户结余资金慰问次数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总工会捐款次数	=1次	总工会捐款次数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质量指标	一线医护人员慰问率	=100%	一线医护人员慰问率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慰问率	=100%	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慰问率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时效指标	慰问一线医护人员、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及时率	≥95%	慰问一线医护人员、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及时率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企业捐款金额	≤19048元	企业捐款金额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

	指标							赋分
		计划生育协会特困户结余资金	≤2796元	计划生育协会特困户结余资金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总工会捐款金额	≤2456元	总工会捐款金额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护人员幸福感	逐步提高	提高医护人员幸福感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提高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幸福感	逐步提高	提高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幸福感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捐款次数	=1个	企业捐款次数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本单位 2025 年当年预算安排 sm 项目绩效目标表 9 个，涉及预算资金数 475.64 万元，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和静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年2月7日